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華汽車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6)

委任執行董事

中華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布，本公司現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翁順來先生（「翁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翁先生的履歷如下：

翁順來，59 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起被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執業會計師。翁先生持有法律學士學位及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在加入本公司前，翁先生由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曾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號碼：0762.hk）的公司秘書。由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他曾擔任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號碼：0728.hk）的公司秘書及副財務總監，及由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曾擔任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股票號碼：0941.hk）的公司秘書及助理財務總監。翁先生亦曾於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三月擔任本公司的總會計師。在過去三年內，翁先生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除以上所披露外，並無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翁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翁先生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與本公司訂立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起為期三年的行政總裁服務合同，其作為行政總裁的薪酬為每年3,420,000港元，此薪酬由董事局參考翁先生在本公司的職責和責任、其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而釐定。本公司亦可向

他酌情支付農曆新年花紅。除了收取作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薪酬外，在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翁先生亦可收取董事袍金，目前由董事局釐定的董事袍金為每年400,000港元。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翁先生將任職本公司董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常會，並將於該會議上有資格膺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翁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本公司29,2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6%）。除上述情況外，於本公告日期，翁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股份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沒有其他有關翁先生的資料需要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沒有其他有關其委任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局謹此熱烈歡迎翁先生加入董事局。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郭本德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局成員為：顏亨利醫生、Fritz HELMREICH、Anthony Grahame STOTT*、陳智文*、周明德醫生*及Michael John MOIR。

*獨立非執行董事